

Story  
流光遁影 · 再展風華

Story

## 第五章 | 高雄縣榮服處



# 高雄縣榮服務處

## 組織沿革演繹

榮民服務處源自於「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組織條例」第16條之規定設置，旨在服務照顧功在國家之榮民及其眷屬，除辦理就養、就醫、就學、就業等輔導服務工作外，並將訪問連繫列為重點工作。

本處隸屬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，成立於民國49年6月1日，名稱為「高雄縣自謀生活榮民聯絡中心」，專司一次退伍金退伍榮民之服務照顧，由岡山榮家主任兼聯絡中心主任，並於岡山榮家合署辦公。51年9月1日改稱為「高雄縣自謀生活退除役官兵聯絡中心」。

57年9月26日完成正式編制，更名為「高雄縣榮民聯絡中心」，主任改為專任，執行榮民就養、就醫、就學、就業及訪查、慰問等工作。76年7月16日奉令易名為「高雄縣榮民服務處」。85年起，再依輔導會政策，接管除了內住榮家就養榮民以外，所有轄區內榮民與榮眷的服務照顧工作。87年9月1日改編為甲種榮民服務處，設副處長、總幹事下轄服務組、輔導組及專業幕僚，執行榮民就養、就醫、就學、就業及訪查、慰問等工作。

本處54年7月1日遷離岡山榮家至鳳山市，先後於中山東路及光遠路租用民宅設點為榮民（眷）服務。因場地狹小、周邊無適當停車空間，榮民（眷）洽公進出皆感不便，遷至鳳山市中山西路154號租用鳳山地政事務所房屋辦公。經第2任處長黎萍先生協調，國防部福利總處鳳山福利中心興建本處辦公廳舍用地，於83年1月1日完工落成啟用，遷入高雄縣鳳山市勝利路2巷20-1號現址辦公。

檢視本處組織沿革演進歷程，當前服務榮民（眷）工作，就制度上、方法上都能與時俱進，足證各時期、各階段服務工作同仁均能秉持輔導會政策指導，發揮積極敬業之精神，努力經營、熱心服務。



本處辦公室外貌（95.10）



本處借用鳳山地政事務所時期辦公室（95.4）

## 歷任首長事略

### 第1任 王主任 晟先生 (民國49年6月－60年8月)

王晟主任湖南省衡陽縣人，生於民國3年10月2日，空軍機械學校軍官班11期畢業。49年7月1日以上校榮退轉任岡山榮家主任。

49年6月1日輔導會於岡山榮家成立「高雄縣自謀生活榮民聯絡中心」，由榮家主任兼聯絡中心主任；先生當時擔任岡山榮家主任，負責規劃督導執行，使「聯絡中心」順利完成編組，展開作業。

王主任以岡山榮家主任兼任聯絡中心主任至60年8月1日，任期長達11年2個月，對於「聯絡中心」之編成乃至於初期之作業規劃有諸多貢獻，奠定了良好的基礎。之後調任農業開發處處長及新竹榮家主任，於71年11月1日屆齡退休，於83年4月20日逝世，享壽80歲。



本處初成立於岡山榮家時園區景象 (54.6)

### 第2任 蕭主任凝和先生 (民國60年8月－71年9月)

蕭凝和主任湖南省衡山縣人，生於民國6年12月22日，黃埔軍校13期畢業，參加抗日剿匪戰役，政府以滇西及滇緬戰役身負重傷，立下戰功，授予華胄榮譽獎章及六等雲麾勳章，並因反攻滇緬作戰有功，獲美國頒贈美國自由獎章。曾先後出任傘兵大隊長、步兵學校總隊長、副師長、陸軍官校教務長及教育長，培育軍中幹部。

任職岡山榮家主任兼高雄縣榮民聯絡中心主任期間，致力榮民安養及榮民服務工作。72年2月1日屆齡退休，獲主任委員鄭為元先生以「忠勤幹練、銳意開創新猷、於榮家房舍之整建、設施之充實、環境之美化、保健文康福利等，悉心策劃、慘淡經營、蔚具規模、熱忱照顧榮民，推展輔導事業卓著貢獻，殊堪嘉尚」，表彰其功。並獲行政院院長孫運璿先生以服務期間克盡職守、貢獻良多、足資典範，特頒獎狀以勵忠勤。



蕭主任（左1）陪同經國先生（左2）訪視榮民 (61.2)

### 第3任 羅主任幼芳先生 (民國71年9月－73年2月)

羅幼芳主任廣東省興寧縣人，民國14年5月1日生，陸軍軍官學校19期畢業。71年10月1日以少將榮退轉任本處前身「高雄縣榮民聯絡中心」主任。

任內重要事績列舉如後：

- 一、經常訪視偏遠地區及貧困榮民，適時慰助，表達關懷。
- 二、加強榮民（眷）關懷、照顧、溝通、訪問、聯繫，有效提高榮民向心。
- 三、為提升工作效率，定期實施員工講習訓練，使每位人員皆能熟悉作業流程，提供榮民（眷）最佳之服務。
- 四、加強訪查工作，對於生活困苦之榮民，要求主動協助辦理就養，使單身無俸生活困苦之榮民獲得照顧。
- 五、訂定榮民（眷）年度訪查計畫，透過綿密之訪查，掌握榮民（眷）動態，依實際狀況需要予以協助。



### 第4任 曹主任正綱先生 (民國73年2月－76年7月)

#### 第1任 曹處長正綱先生 (民國76年7月－78年7月)

曹正綱處長浙江省金華縣人，民國14年7月27日生，字國華號漁風，陸軍官校21期畢業。44年當選最優特保人員，蒙先總統蔣公召見。71年8月1日以少將榮退，73年2月16日調任高雄縣榮民聯絡中心主任。76年7月16日易名為「高雄縣榮民服務處」，接任第1任處長。

任內建立榮民聯絡體系，將轄區榮民全部納入組織，為榮民服務；策定榮民服務工作計畫，做為工作指導及執行實務之規範；另執行衛武營南側榮民違建戶96家拆除工作，經調查、分析、溝通、切結、補助後，3日內全部自動拆除，未動用一個憲警，展現協調溝通能力與執行力。

退休後，以「有效利用黃昏歲月做有益社會大眾的工作，增大生命的價值與意義」為基本理念，規劃生活。70年代以學習園藝、旅遊、進修英文、整理個人文件為主；80年代以空大進修、研習經典為主；90年代擔任陸戰隊教育訓練義工為主，編著10種書籍親予講授，擔負起傳承的責任，以「我為人人」之職志回報社會。



曹處長（前右）與榮民合影（76.8）

## 第2任 黎處長萍先生 (民國78年8月－80年5月)

黎萍處長廣東省新會縣人，生於民國21年9月1日，世代相傳忠孝節義之道，青年書劍從戎，起自行伍，先後完成各階段深造教育，軍事學養基礎深厚。

79年6月1日於陸軍總部少將副參謀長任內外職停役，轉任本處處長至80年5月1日；之後轉任輔導會研究發展室專門委員，於80年9月1日自願離職。

本處辦公場所原係借用鳳山地政事務所公產，寄人籬下，經先生協調，獲得國防部總政戰部及福利總處之支持，由國防部福利總處鳳山福利中心撥出土地，作為興建本處辦公廳舍之用地；其後在處長擘劃指導之下完成建設計劃、編列預算，報會核准，是以後任遂得順利完成新廈之構建。



黎處長（前右4）與員工合影（80.5）

## 第3任 荊處長奉先先生 (民國80年5月－84年1月)



荊處長（前中）與員工交換意見（85.11）

荊奉先處長山東省萊陽縣人，生於民國21年7月25日，陸軍官校24期畢業，79年5月1日以少將榮退轉任本會花蓮農場場長，80年5月1日調任本處處長。

凜於服務照顧為本處任務首要工作，曾走遍轄區各鄉鎮無數次，深入了解榮民（眷）生活狀況，尤以居住偏遠山區、濱海地區及家境貧困、單身無依之榮民，更是經常造訪對象，每逢年節必定親自前往慰問表達關懷之意，落實本會服務照顧榮民（眷）各項措施。

任內適逢本處辦公廳舍興建計畫核定，即著手規劃招標發包作業，施工期間，嚴格督導施工，分段檢驗，使本處辦公廳舍新建工程順利於83年1月1日完工落成啟用，提供榮民（眷）良好的環境，展開為榮民（眷）服務的新里程碑。

84年1月1日公職退休，轉任會屬事業機構—欣嘉石油氣股份有限公司，擔任總經理，於87年1月1日屆齡退休。

## 第4任 李處長永康先生 (84年1月-84年5月)

李永康處長山東省沂水縣人，生於民國28年6月12日，陸軍官校33期畢業，84年1月1日以少將榮退轉任本處處長，同年5月1日調任高雄農場場長，任期3年後調任屏東榮家主任。

於本處任職期間訪視榮民，對於部分居住偏遠山區之榮民生活不便、缺乏醫療資源之情形印象深刻，遂極思改善，故於調任屏東榮家主任之後，仍秉持服務榮民不分地域之理念，繼續展開各項服務工作，諸如：1.由郵局代發零用金，避免糾紛。2.開創殘障（身心障礙）自費安養。3.整修勤儉、和平、四維等榮舍。4.美化環境，使家區公園化。5.完成家區內民地收購，使之合法化，獲行政院長頒發三等績效獎章。6.改善伙食符合榮民口味。7.住院榮民由專任護士每週一至週五致送雞湯，藉以表達關懷之意，並掌握榮民動向。

為接續服務榮民（眷）之志意，93年7月16於屏東榮家主任屆齡榮退後，隨即參與榮民榮眷基金會董事選舉，並獲高票當選，成為快樂志工。



李處長（中）擔任基金會快樂志工 (95.8)

## 第5任 李處長友德先生 (民國84年5月-87年1月)

李友德處長福建省上杭縣人，生於民國35年12月12日，陸軍官校38期畢業，86年6月1日以少將榮退轉任本處處長，任內重要事績列舉如後：

- 一、為瞭解榮民生活、關心榮民生活，經常訪視榮民眷，尤其對於居住偏遠地區及家庭貧困榮民均能適時慰助，表達關懷。
- 二、為提升工作效率，定期對員工實施講習訓練，使每位人員皆能熟悉作業流程，以縮短作業時間，提供榮民（眷）最佳之服務。
- 三、訂定榮民（眷）年度訪查計畫，透過綿密之訪查，掌握榮民（眷）動態，依實際狀況需要予以協助。
- 四、重視榮民榮眷就業需要，定期邀請廠商聯誼，掌握求才動向與需求，86年度成功推介安置就業146人。
- 五、規劃成立本處檔案室，經觀摩相關單位蒐集資料後著手策辦並實施作業講習，於4個月內完成建檔作業，使檔案得以適切保存。



李處長（中）主持職介媒合座談會 (86.8)

## 第6任 錢處長奕虎先生 (民國87年2月－88年1月)

錢奕虎處長安徽省桐城縣人，生於民國31年7月1日，陸軍官校33期畢業，85年2月1日以中將榮退轉任台東縣榮民服務處處長，87年2月1日調任本處處長，於88年1月16日調任桃園榮家主任。任內重要事績列舉如後：

- 一、逐次擴充電腦及周邊設備、軟體更新，實施員工講習訓練，使每位人員皆能熟悉作業流程以縮短作業時間，提供榮民（眷）最佳之服務。
- 二、對於中文輸入及一般系統作業不熟練人員，要求加強學習電腦操作，以跟上時代符合作業需要，當事人回首當年，咸認若非先生強力要求，如今可能仍然是個電腦文盲，顯見其卓見。
- 三、訂定勸導外住單身就養榮民返回榮家安置計畫，使單身外住就養榮民獲得良好的服務照顧。
- 四、辦理就業嘉年華活動，任內計媒合成功303人，87年度就業服務工作獲輔導會評比第3名。



錢處長（前排左3）與員工合影（88.1）

## 第7任 孟處長憲輝先生 (民國88年1月－91年1月)

孟憲輝處長江蘇省阜寧縣人，生於民國28年1月1日，政治作戰學校11期政治系畢業，曾先後當選政戰楷模、莒光連隊長、國軍英雄、特保最優、愛民模範、優秀旅處長等，先後兩次獲先總統蔣公召見，功績卓著。91年轉任岡山榮家主任，任內重要政績列舉如後：

- 一、完成第2屆榮民榮眷基金會理監事改選。
- 二、完成59年6月30日前退除役士官補助登記作業。
- 三、發起921賑災募款活動募款229萬502元，撥入內政部921賑災專戶，並編成「送愛心到南投」隊伍，整合轄內賑災物資，以兩輛大貨車送往南投災區。
- 四、接受輔導會服務機構年終督考評比評優等，為甲種榮民服務處第2名。
- 五、指導本處處史館建置作業，經輔導會評定為甲級榮服處第1名。



孟處長（左）頒獎表揚工作績優幹部（90.4）

## 第8任 楊處長建中先生 (民國91年1月-92年3月)

楊建中處長雲南省建水縣人，生於民國34年6月9日，陸軍軍官學校第38期畢業。91年1月16日以中將軍職外調，擔任本處第8任處長，93年改調會本部第二處處長，95年調升副秘書長，96年轉任欣湖石油氣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。

處長推展工作，除善用行政資源外，並積極尋求社會資源，以期延伸（擴大）本處服務照顧榮民（眷）之能量，舉凡服務照顧、就醫、就學、就養、就業各方面均本此方向辦理。

任內重要事績列舉如後：

- 一、親自協調大型醫療機構，研議改善年老榮民看病交通問題及減免優惠措施，均獲具體回應，嘉惠榮民。
- 二、要求全面實施訪查，對於疾病困苦之榮民，建立專案資料，實施定期訪查及適切之關懷與慰助。
- 三、督導執行就養榮民內住榮家，成效達輔導會計劃目標數179%、推介安置數達輔導會計劃目標133%。



楊處長（站立）主持備役將領餐敘致詞 (92.2)

## 第9任 金處長筱輝先生 (民國92年3月-96年1月)

金筱輝處長浙江省永嘉縣人，生於民國40年4月17日，陸軍軍官學校42期畢業。88年9月1日以少將軍職外調本會參事第九處處長、彰化榮家主任，92年3月1日調任本處第9任處長，96年1月16日榮陞本會第二處處長，97年1月16日調升秘書室主任秘書迄今。

任內重要事蹟列舉如後：

- 一、要求全處同仁了解榮民眷需求，推動直接服務，獲得輔導會94及95年度服務機構年終督考評比，甲種榮民服務處第1名。
- 二、積極整合服務成效，於95年6月22日通過ISO 9001-2000年版認證，有效提昇服務品質。
- 三、重視榮民眷就業需求，邀請廠商聯誼了解就業市場需求，推動就業媒合活動，提昇榮民眷就業率，任內成功推介就業一千餘人。
- 四、為有效照顧失依遺孤，完成認捐款抵稅作業，聯繫轄區會屬機構及熱心榮民與本處員工，踴躍參與認捐行列，轄區遺孤26人每人每月均獲得1000至3000元捐款，認養比例達100%。



金處長（左）與年長榮民交換意見 (95.8)

## ● 現任首長願景



宮處長（右）訪視特需照顧榮民  
(90.2)

### 第10任 宮處長旦生先生

宮旦生處長為安徽省懷遠縣人，民國39年1月14日生，陸軍軍官學校41期畢業。87年2月16日軍職外調澎湖縣榮民服務處副處長，歷任雲林縣榮民服務處副處長、輔導會第1處副處長、台東縣榮民服務處處長，96年1月16日調高雄縣榮民服務處處長任現職。

宮處長溫文儒雅，待人誠懇，訪查榮民（眷）親切傾聽、富愛心，與地方民代協調密切、互動良好，常與同仁研究服務榮民相關事務。工作上講求自我要求與分層負責理念，特別重視單位團結與團隊精神之發揮。

本處轄區多處軍事機關、學校、基地，是國軍培育人才的搖籃所在，堪稱軍事重鎮。原有眷村54處，多集中於鳳山、大寮、岡山等地區；現已完成改建鳳山2處、岡山1處之大型眷村，眷村之榮民（眷）更為集中；宮處長特別於新建眷村設置服務據點，協助收件、代辦並說明權益事項，強化服務照顧工作。



宮處長（右）訪慰安養中心  
榮民（90.5）

本處現有榮民（眷）十七萬餘人，凜於每位榮民背景、經歷、際遇等各有不同，其服務需求亦各有差異，以現行有限之服務人力與資源條件，要做好服務照顧工作，必須建立本處與相關機關服務榮民之協調聯繫機制；多年來本處與本會有關機構、地方政府社福機構、公私立安養、醫療及民間社福組織等社福照顧體系往來密切，已建立良好的協調溝通管道，有效資源整合運用，提供多元化服務措施，強化榮民生活照顧成效。

由於年長榮民年歲漸高，其主要需求為醫療照顧，而新退榮民則面臨就業課題，因此，本處將遵循輔導會指示之「傳承榮民精神」「追求卓越服務」「永續組織發展」為組織願景，並以「忠貞」「團結」「關懷」「誠樸」「開創」為核心價值，藉由優質團隊人力及公私協力，提供具前瞻性、多元性、創新性的各項福利服務。

昔日榮民為國家犧牲奉獻，今日國家為榮民服務照顧，因此，只要有榮民弟兄的地方，就會有我們的服務；只要是榮民弟兄的問題，即是我們努力的重點，希本處全體同仁本此理念，以為善最樂之服務態度、主動積極之作為，藉由ISO認證追求高品質服務；並依輔導會及政府之政策指導，達成政府服務照顧榮民（眷）之目標。

## ● 重大工作回顧

### 機構誕生—服務榮民專責機構成立

輔導會於民國49年6月1日，於岡山榮家成立「高雄縣榮民聯絡中心」負責地區內榮民服務照顧工作。

第1任主任王晟先生（任期49年6月1日至60年8月1日）暨第2任主任蕭凝和先生（任期60年8月1日至71年9月1日）均銳意開創新猷、於房舍之整建，設施之充實，環境之美化、保健文康福利等均悉心策劃、慘淡經營、蔚具規模、熱忱照顧榮民，並建立外住榮民服務照顧作業良好基礎。經常被指定接待華僑及外賓（世界退伍軍人組織首長）來訪參觀，廣獲肯定好評。



主任委員趙聚鈺先生（右2）陪同外賓參訪內住榮民弟兄（70.10）

### 遷移經過—三度搬遷辦公室

本處自民國54年7月1日遷至鳳山市光遠路106號，租用民宅設點為榮民眷服務，後因場地狹小、周邊無適當停車空間，榮民（眷）洽公進出皆感不便。

後經由協調、洽商獲得高雄縣政府同意，以1元租金，讓租鳳山地政事務所位於鳳山市中山西路154號之舊辦公室作為本處辦公處所。顯見各階

段、各時期歷任首長施政，均以榮民（眷）所需為依歸，為榮民設想，做最好的服務。



光遠路106號舊址（95.3）



中山西路154號辦公室舊址（95.3）

## 興建大樓—建立服務榮民眷的堡壘

由於借用之房舍狹小、老舊，已不敷服務榮民眷工作上之需要，第2任處長黎萍先生積極推動辦公廳舍整建，期以良好環境，做好榮民（眷）服務工作。

經處長黎萍先生之協調，獲得國防部總政戰部及福利總處長之支持，由國防部福利總處鳳山福利中心撥出土地，作為興建本處辦公廳舍之用地；其後在處長擘劃指導之下完成建設計劃、編列預算，報會核准。

後由荊奉先先生接任第3任處長，接續執行規劃招標發包作業，並順利於民國83年1月1日完工落成啟用。

關於整建工程，處長黎萍先生對於前總幹事朱建中先生暨總務陳湘生先生，奔走協調土地獲得作業，詳細規劃，任勞任怨，完成整建計畫之功勞特予讚揚，並期望本處同仁居此大樓宜銘記在心。



荊奉先先生（右2）主持新建大樓動工儀式（80.10）

## 傳承榮民精神—設立榮民文物展示館

為傳承榮民精神，本處於民國92年12月17日完成「榮民文物展示館」之設立，並頒訂「文物陳列績效獎勵計畫」推動工作同仁鼓勵榮民（眷）積極參與。

收集館藏初期，前處長金筱輝先生親自拜訪轄區退休將領田吉祥、武振亞、原景輝等將軍發掘文物，鼓勵提供陳展或典藏，充實館藏，帶動榮民（眷）持續提供文物陳展。

本處「榮民文物展示館」規劃有一般文物區、紀念文物區及珍貴文物區三部份，典藏單身亡故榮民、一般榮民（眷）及遺眷等提供具有歷史性之陶瓷、玉石、服飾、書畫等文物計144項。

本處「榮民文物展示館」除於每日例行開放參觀外，另利用節慶集會及社區交流觀摩時安排榮民（眷）參訪，發揮文物傳承榮民精神之功能。



社區學童參觀本處榮民文物展示館（93）

## 便民服務—榮民在那裡，服務到那裡

為落實輔導會「榮民在那裡，服務到那裡」之指示，自民國93年12月1日起本處於國軍高雄總醫院1樓大廳開設「榮民（眷）服務台」提供前往該院就醫之榮民（眷）適切之服務，減少榮民（眷）往返奔波，以期達成主任委員「走向榮民，服務榮民」之便民理念目標。

該服務台由鳳山、大寮、大社、烏松、大樹等地區之社區服務組長及本處替代役同仁聯合編組執勤，除接受諮詢、代收案件之外，每日均實施住院榮民（眷）訪視關切及慰問工作。

開設作業一年多以來，獲國軍高雄總醫院全力配合及適切之行政支援，並透過密切之協調、溝通，共同為服務榮民（眷）建立良好的機制，使榮民（眷）醫療、服務照顧相結合，本項施政措施頗獲榮民歡迎，回應良好。



宮處長（左）訪視醫院服務台與榮民交換意見（96.2）

## 提昇服務品質—通過ISO認證

本處在輔導會政策指導下，近年來執行榮民（眷）服務照顧工作成效良好，為使本處服務工作日愈精進，第9任處長金筱輝先生於民國94年年終工作績效評核檢討會中宣示，將通過「ISO國際品質管理系統」認證，列為本處95年度施政工作主要目標之一。

各級旋即展開準備工作，辦理過程概分為「籌備期」、「作業訓練期」、「品質手冊、程序書、作業說明書編審期」、「稽核期」、「申請認證期」等5個階段，歷程約3個月，並於95年6月22日通過「ISO國際品質管理系統」認證。

宮處長到任後，更積極規劃每年度定期審查準備作業，維持「ISO國際品質管理系統」認證持續性，期望藉由ISO認證建立完善之品質管理系統，並依現行行政作業規定執行各項業務及記錄，累積經驗，及做好知識管理。讓全體同仁對自己的業務能更加嫻熟，讓服務工作如同工業品管一樣，依設定之目標，滿足榮民需求，提升整體服務品質。



通過ISO認證金處長（中）與全體員工合照（95.7）

## 典範人士專訪

### 熱心服務——周培基先生

周培基先生湖南省攸縣人，生於民國18年3月3日，於家鄉就讀小學畢業後至湖南長沙就讀中學，當時見長輩身為軍人，英氣煥發、執干戈以衛社稷，至為羨慕，高中畢業即投筆從戎，獻身軍旅，於陸軍軍官學校22期畢業，並先後完成軍事深造教育，軍事學養基礎深厚。

38年9月28日於成都陸軍軍官學校畢業，先總統蔣公圈選500名畢業生選送台灣第4軍官訓練班受訓，先生獲選送訓，首度踏上台灣這塊土地。

第4軍官訓練班結訓後分發207師任見習官，之後分別擔任排長、連長、營級參謀，58年7月1日於少校副營長任內退伍。

59年4月28日經本會輔導安置就業，於高雄縣榮民聯絡中心任職，74年10月1日轉往會屬液化石油氣供應處任職，83年4月1日屆齡退休。

先生於本處任職期間擔任榮民輔導服務及兼辦人事業務，由於本轄幅員遼闊，交通不便，於本處服務初期訪問榮民時僅有部分路段得以搭乘客運車，大部分路段都得步行，可謂辛苦，然由於當時散居榮民生活條件普遍不佳，先生見居住偏遠地區榮民生活困苦，驚覺原來自己比多數榮民還幸運，因此更激發應認真做好為榮民弟兄服務的決心與意願。

先生服務本處時間長達15年4個月，歷經辦公室3次搬遷，訪慰、探視無數榮民弟兄，執行各項工作均能圓滿達成任務，尤以執行勸導外住單身就養榮民返回榮家安置計畫至為用心，使單身外住就養榮民獲得良好的服務照顧。

先生生性開朗、個性隨和，工作上與同仁相處融洽，且服務時間較長，經驗豐富，經常主動協助辦公室同仁解決疑難問題，尤其對新進同仁業務指導更是不遺餘力，深獲同仁感佩；至今本處資深同仁仍對其印象深刻。

先生育有1男1女，均已結婚，公子於保全業任職，千金從事會計工作。全家幸福美滿，身體健康，夫妻鶼鶼情深，經常相偕出遊，令人稱羨。



言貽弄孫家庭和樂（84.2）

## 服務楷模—錢士玉先生

錢士玉先生江蘇省儀徵縣人，生於民國16年1月5日，於家鄉就讀初中畢業時，適逢先總統 蔣公號召青年從軍報國，即毅然投筆從戎、獻身軍旅、報效國家。

先生投入軍旅為青年軍第2期，於上海入伍，後轉送台灣鳳山接受軍事教育，原計畫完成訓練後回大陸與中共作戰，不料大陸山河變色，即被編入陸軍201師駐防金門。38年10月25日中共發動金門戰役（古寧頭大捷），先生躬逢其盛參與聖戰，效力沙場。

39年部隊移防台灣，初期駐防南投埔里並先後歷經陸軍工兵學校初級班、陸軍步兵學校輕兵器專修班訓練。

48年部隊駐防旗山，時任職工兵群後勤官，某日前往高雄縣美濃鎮處理車禍，卻因緣際會經部隊同事介紹，認識當地美麗的羅和妹小姐，當時因多數民眾對軍人瞭解不多，羅小姐之家人對於小倆口談論婚嫁亦持保留的態度，然由於二人情意堅定，終於獲得家人及親友的祝福，於49年3月9日結為連理。

婚後先生為便於照顧家庭，毅然放棄擔任主官職務之機會，選擇擔任幕僚的工作，由於長期在工兵部隊任職，多年經驗累積已具備引擎、機具、電機等多項專長，因此決意退伍，另謀發展。

61年1月5日退伍，未申請安置就業，自行覓得民間乾冰製造廠工作，至64年越戰結束，乾冰需求驟減，工廠停工；後經本會安置就業，於高雄縣榮民聯絡中心任職雇員。

先生於本處任職期間，擔任榮民輔導服務及兼辦人事業務，執行各項業務均力圖建立作業模式，並完整保存檔案以便爾後運用與查考，因此各項工作均極具成效，並獲各級長官之肯定，68年9月15日予以推薦至楠梓榮民醫院升任辦事員、組員，歷經4年多之後，於73年3月26日再獲推薦，調任本處幹事後升任輔導員。服務本會期間，曾2次獲輔導會評選為優秀公務員，堪稱表率。

先生育有2男2女，均已結婚，長女開設禮服公司，經營情況良好，長男從事房屋仲介，次女從事護理工作，次男從事保險業，子女均有固定良好的工作。先生平日除閱讀書報外，偶而外出散步運動、或與大樓管委會會長下棋聊天，生活悠閒愜意，訪談中夫人主動談及當初婚姻的抉擇是個正確的決定，對先生充滿感激之意，夫妻感情老而彌堅，令人稱羨。



偕夫人赴大陸探親旅遊（87.1）

## 新建辦公室的功臣—朱建中先生

朱建中先生江蘇省儀徵縣人，生於民國30年8月21日，51年高中畢業即投筆從戎，獻身軍旅，考入陸軍軍官學校35期研習，55年畢業以步兵少尉任官並先後完成步兵學校初級班、正規班、三軍大學海院陸戰班68年班等軍事深造教育，軍事學養基礎深厚。

先生認為「達成任務是長官領導有方，工作未盡理想則是自己體認不夠，有待努力」，因此從軍以來經歷各項職務均竭智盡忠、勇於任事，務求盡善盡美，且熱心向學，學經歷均衡發展，歷任排長、連長、營長、旅長、師參謀長，部隊駐地遍及本島南北及金門外島，後因夫人健康關係，請調擔任南部軍團第2處副處長，迨至78年9月16日，於第8軍團第1處處長任內榮退，轉任本處總幹事。

調任本處總幹事之初，本處辦公場所係借用鳳山地政事務所房屋，空間狹小，且已老舊不敷使用，在處長黎萍將軍協調獲得國防部總政戰部及福利總處之支持，由國防部福利總處鳳山福利中心撥出土地，作為興建本處辦公廳舍用地之決議後，先生全力奔走協調，完成土地撥用作業，其後接續完成建設計劃、編列預算，報會核准，並順利發包施工。

先生任職期間，執行轄區榮民（眷）服務照顧工作極具成效，茲列舉如後：

- 一、為提升工作效率，落實便民服務要求，定期對員工實施講習訓練，使每位人員皆能熟悉作業流程，以縮短作業時間，提供榮民（眷）最佳之服務。
- 二、訂定榮民（眷）年度訪查計畫，透過綿密之訪查，掌握榮民（眷）動態，依實際狀況需要予以協助。
- 三、訂定勸導外住單身就養榮民返回榮家安置計畫，以及各服務區勸導外住單身就養榮民返回榮家安置基本目標數，確實執行，使單身外住就養榮民獲得良好的服務照顧。
- 四、要求全面實施訪查，對於疾病困苦之榮民，建立專案資料，實施定期訪查及適切之關懷與慰助。



新廈落成啓用（83.1）

## 榮民的守護天使—朱楚英先生

朱楚英先生湖南省湘陰縣人，生於民國19年5月26日，茲因中共興兵作亂，生靈塗炭，毅然於34年6月從軍，曾任排長、副官、參謀等職，38年12月隨軍來台。

51年4月自軍中退伍，旋即服務於工商界，曾任台北市金華火腿公司員林廠廠長及高雄市六國大飯店主任、經理、副總經理等職。

61年世界能源危機，飯店歇業。復於62年10月考取退伍軍人特種考試乙等「普通行政」及格，於63年12月進入輔導會工作，曾任岡山工廠組員、高雄縣榮民服務處專員、屏東榮家輔導室主任、高雄縣榮民服務處副處長等職，於84年6月1日屆齡退休。

先生任職期間先後輔佐3任處長執行轄區榮民（眷）服務照顧工作，極具成效，茲列舉如後：

- 一、本處辦公廳舍施工期間，協助督導施工，分段檢驗，使新建工程順利如期完工啟用。
- 二、為提升工作效率，落實便民服務要求，定期對員工實施講習訓練，使每位人員接能熟悉作業流程，以縮短作業時間，提供榮民（眷）最佳之服務。
- 三、加強對於生活困苦之榮民訪查工作，要求主動協助辦理就養，使單身無俸生活困苦之榮民獲得照顧。
- 四、訂定榮民（眷）年度訪查計畫，透過綿密之訪查，掌握榮民（眷）動態，依狀況實際需要予以協助。
- 五、執行勸導外住單身就養榮民返回榮家安置計畫，訂定各服務區勸導外住單身就養榮民返回榮家安置基本目標數，確實執行，使單身外住就養榮民獲得良好的服務照顧。

49年元月和本省（台灣）籍高玉琴小姐結婚，育有5女1男，皆受高等教育，且均有良好職業。長女文化大學畢業，夫婿為醫師，於高雄市開設皮膚美容專科診所；次女美國紐約大學碩士，在美商公司任總監；三女英國倫敦大學企管博士，在台灣大學擔任副教授；四女成功大學畢業，在長榮航空國際部擔任科長；五女逢甲大學碩士，於電子公司負責環保工作並於大學兼任環保課程；么兒交大科學管理碩士，在聯發科技公司擔任副工程師，6位子女個個都事業有成，家庭美滿。



朱副處長（左）出席會議聽取報告（83.12）